

2021 年度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承诺声明:本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基本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的情况如下:

2019年12月19日,发行人公开发行“2019年第一期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9北部湾债01”、“19北部湾”,发行规模5亿元,债券余额5亿元,债券利率为4.29%,债券起息日为2019年12月19日,到期日为2024年12月19日,债券期限为3+2年,债券含权条款为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目前尚未涉及行权情形。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020年5月29日,发行人公开发行“2020年第一期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0北部湾债01”、“20北港Y1”,发行规模10亿元,债券余额10亿元,债券利率为5.80%,债券起息日为2020年6月2日,到期日为2023年6月2日,债券期限为3+N年,本期债券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债券期限延长1个重定价周期,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30个工作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目前

尚未涉及行权情形。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港口、物流、绿色环保领域项目建设。

二、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1、截至2021年末，“19北部湾债01”债券募集资金5亿元，募集资金已使用5亿元，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使用符合《2019年第一期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2、截至2021年末，“20北部湾债01”债券募集资金10亿元，已使用8.95亿元，实际用于募投项目6.45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2.5亿元。募集资金使用符合《2020年第一期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报告期内，“20北部湾债01”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0亿元，原计划2.1亿元用于北海邮轮码头项目，2.2亿元用于北海铁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项目（一期），3.2亿元用于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2.5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因项目用款需求发生变化，发行人于2020年10月申请第一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0亿元人民币，其中，1.2亿元用于钦州保税港区诚峰综合仓储项目，1.8亿元用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12#-13#泊位工程项目，1亿元用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1-3号泊位工程项目，1.1亿元用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7、8号泊位工程项目，0.9亿元用于北海铁



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项目（一期），1.5亿元用于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2.5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由于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发生变化，发行人于2021年10月5月申请第二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0亿元人民币，其中，1.2亿元用于钦州保税港区诚峰综合仓储项目，1.8亿元用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12#-13#泊位工程项目，1亿元用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1-3号泊位工程项目，1.1亿元用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7、8号泊位工程项目，1736.67万元用于北海铁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项目（一期），22,263.33万元用于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2.5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为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发行人于2021年11月申请第三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0亿元，其中，1.2亿元用于钦州保税港区诚峰综合仓储项目，23,983.81万元用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12#-13#泊位工程项目，1亿元用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1-3号泊位工程项目，8,669.05万元用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7、8号泊位工程项目，1736.67万元用于北海铁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项目（一期），18,610.47万元用于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2.5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以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依据《2020年第一期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9年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

规定及约定，均履行了法定变更程序，并向投资者公告，变更合法有效。变更后具体用途如下：

项目领域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开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占该项目总投资比例(%)	募集资金占本期债券总额比例(%)
物流	钦州保税港区诚峰综合仓储项目	广西钦州保税港区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	25,185.59	12,000.00	47.65	12.00
港口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12#-13#泊位工程	钦州北部湾港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	34,372.00	23,983.81	69.78	23.98
港口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1-3号泊位工程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163,067.34	10,000.00	6.13	10.00
港口	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7、8号泊位工程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196,592.00	8,669.05	4.41	8.67
绿色环保	北海铁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项目（一期）	北海鱼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47,394.00	1,736.67	3.66	1.74
绿色环保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广西鱼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93,291.65	18,610.47	19.95	18.61
	补充营运资金				25,000.00		25.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二）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及投资进展情况

1.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

“19北部湾债01”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不涉及募投项目。

“20北部湾债01”募集资金投入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均为本公司下属的合法主体。钦州保税港区诚峰综合仓储项目建设主体为广西钦州保税港区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100%控股子公司；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12#-13#泊位工程

项目建设主体为钦州北部湾港务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100%控股子公司；北海铁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项目（一期）建设主体为北海鱼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100%控股子公司；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建设主体为广西鱼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占股比99.54%的控股子公司。

“20北部湾债01”募集资金投入的募投项目经有权机关审批或备案，依法合规，公司已就该等募投项目取得项目核准批文、环评等必要的审批或备案文件，合法有效。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文件名称	文号	取得日期
钦州保税港区诚峰综合仓储项目	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2019-450700-59-03-001933	2019. 1.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204507000200000002	2020. 6. 5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	450701202010182	2020. 12. 28
	用地、建筑、市政工程规划设计要点	ZM-GH2020001	2020. 10. 1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450701202110018 号	2021. 4. 21
	不动产权证书	NO 45003605668	2021. 4. 13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2#-13#泊位工程	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2019-450702-55-03-019243	2019. 6. 19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2 号泊位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	桂发改交通[2013]1643 号	2013. 12. 17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2 号泊位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	桂发改交通[2013]1644 号	2013. 12. 17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2#泊位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桂交行审[2013]177 号	2013. 12. 31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2#-13#泊位工程	交通运输部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2 号泊位工程使用港口深水岸线的批复	交规划函[2014]1110 号	2013. 12. 31
	交通运输部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3 号泊位工程使用港口深水岸线的批复	交规划函[2015]912 号	2014. 12. 23
	自治区北部湾港口管理局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2#、13#泊位配套道路堆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北港钦分行审[2019]28 号	2015. 12. 11

项目名称	文件名称	文号	取得日期
	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2#、13#泊位配套道路堆场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北港钦分行审(2019)36号	2019.11.11
	大榄坪南作业区 12 号、13 号泊位配套道路堆场工程项目选址意见	北港钦分函【2019】57号	2019.12.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1945070200000249	2020.5.25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2 号泊位工程备案登记表	2020-450704-55-02-058818	2020.11.20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3 号泊位工程备案登记表	2020-450704-55-02-058818	2020.11.20
	关于调整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3 号泊位工程项目核准内容的函	桂发改交通函[2020]2597号	2020.12.27
	关于调整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 12 号泊位工程项目核准内容的函	桂发改交通函[2020]2596号	2020.12.27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 1-3 号泊位工程	关于下达钦州港大榄坪北 4#-6#泊位工程使用港口深水岸线的初步选址意见	钦市港局函[2012]91号	2012.6.26
	广西海洋局关于同意延期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 1#-3#泊位工程用海预审的函	桂海函[2014]268号	2014.11.13
	广西壮族自治区海洋局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 1 至 3 号泊位工程使用海域的批复	桂海函[2015]41号	2015.3.3
	1、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 1 至 3 号泊位工程海域证(港池) 2、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 1 至 3 号泊位工程海域证(建设填海)	国海证 2016B45070001637号、 国海证 2016B45070001647号	2016.3.21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钦州港大榄坪作业区 1#至 3#泊位工程安全条件审核的意见	桂交安监函[2012]820号	2012.12.7
	交通运输部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 1 号至 3 号泊位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	交规划函[2015]568号	2015.8.5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 1 号至 3 号泊位工程(原大榄坪北作业区 4 号-6 号)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审核的意见	桂交规划函[2014]494号	2014.11.26
	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 1#-3#泊位工程固定资产投资项节能评估报告表的评审意见	桂咨壹[2014]1283号	2014.11.20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钦州港大榄坪北 4 号至 6 号泊位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桂环审[2013]11号	2012.1.11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桂发改交通[2014]1557号	2014.12.3

项目名称	文件名称	文号	取得日期
	关于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1至3号泊位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		
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7、8号泊位工程	广西海事局关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7、8号泊位工程通航安全评估报告的复函	桂海通航函[2012]24号	2012.1.17
	广西壮族自治区海洋局关于同意延期北海港铁山港7#、8#泊位工程用海预审的函	桂海函[2014]269号	2014.11.13
	广西壮族自治区海洋局关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7号、8号泊位工程项目(填海)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核准意见的函	桂海函[2012]208号	2012.8.1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北暮作业区7号、8号泊位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桂环审[2013]149号	2013.7.22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北暮作业区7#8#泊位工程安全条件审核的意见	桂交安监函[2013]631号	2013.10.24
	交通运输部关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北暮作业区7号8号泊位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	交规划函[2014]838号	2014.10.13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北暮作业区7号、8号泊位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审核的意见	桂交规划函[2014]461号	2014.10.29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北暮作业区7号、8号泊位工程节能评估报告的审查意见	桂发改环资[2014]1452号	2014.11.17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北暮作业区7号、8号泊位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	桂发改交通[2014]1555号	2014.12.3
北海铁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项目(一期)	铁山港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2019-45-512-77-03-007705	2019.3.21
	北海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北海铁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一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	北审批交准[2019]75号	2019.11.21
	北海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广西鱼峰集团有限公司北海铁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北审批建准[2019]198号	2019.8.29
新型干法水	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2019-450204-41-03-026971	2019.8.14

项目名称	文件名称	文号	取得日期
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柳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鱼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相关环保意见的函	柳环函[2019]49号	2019.2.1
	柳州市规划局关于广西鱼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5500t/d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规划意见的函	柳规用地[2019]14号	2019.1.28

2.募投项目投资进展情况

“19北部湾债01”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不涉及募投项目。

“20北部湾债01”募投项目6个，均已如期开工，并按计划实施建设，建设进度与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匹配。募投项目投资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领域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总投资 (单位：万元)	开工时间	投资进度	建设期限
物流	钦州保税港区诚峰综合仓储项目	广西钦州保税港区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185.59	2021年4月	已投资21935万元，占比87.09%	12个月
港口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12#-13#泊位工程	钦州北部湾港务投资有限公司	34,372.00	2020年10月	已投资34895万元，占比101.52%	18个月
港口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1-3号泊位工程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163,067.34	2020年9月	已投资98009万元，占比60.10%	30个月
港口	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7、8号泊位工程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196,592.00	2020年11月	已投资75042万元，占比38.17%	24个月
绿色环保	北海铁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项目(一期)	北海鱼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394.00	2019年10月	已投资47300万元，占比99.80%	240天

绿色环 保	新型干法水泥 生产线技术升 级改造项目	广西鱼峰水泥 股份有限公司	93,291.65	2020 年4月	已投资 93291.65 万元,占比 100%	495天
----------	---------------------------	------------------	-----------	-------------	----------------------------------	------

其中,占报告期使用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规模10%以上的投资项目3个,具体情况如下:

(1) 钦州保税港区诚峰综合仓储项目

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为:拟建6个综合物流仓库,仓库面积4.2万m²,6个物流堆场,面积为10.13万m²,附属建设综合办公楼、侯工楼、流动机械库、维修车间、工具间、消防站等。主干道路宽20m,次干道路宽15m,道路总面积1.6万m²,项目总面积为353.52亩。项目总投资25,185.59万元,自有资金规模14,646.58万元。项目已完成前期相关报建手续,已于2021年4月20日开工建设,建设期限12个月。2021年末项目累计完成投资21935万元,仓库工程累计完成80%;堆场工程累计完成93%;道路工程累计完成97%;配套设备工程累计完成85%。总体形象进度约87.09%。

(2)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南作业区12#-13#泊位工程

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为:对2个10万吨级原油泊位(已建)改造为2个10万吨级多用途泊位,靠泊代表船型为7万吨级散货船,设计年通过能力380万吨,其中件杂货30万吨,散货350万吨。项目总投资34,372.00万元,自有资金规模18,000万元。项目开工时间为2020年10月,建设期限18个月。目前累计完成投资34,895万元,工程进度情况为:2021年12月完成水工交工验收,已完工,2021年12月21日岸线批复。

(3)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为:拟减量置换建设一条可协同处

理污泥、生活垃圾及危废的规模为 5500t/d 熟料(实际产能 7200t/d)的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窑尾带双系列六级低压损旋风预热器和分解炉等。项目总投资为 93,291.65 万元,自有资金规模 39101 万元。项目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4 月,建设期限 495 天。目前累计完成投资 93291.65 万元,工程进度情况为:项目主体工程熟料生产线已完工并完成单机试机及联动试车。1#水泥磨已完成施工,具备生产条件。余热发电设备安装完成,已并网发电。

(三) 募集资金使用的政策适当性说明

经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的政策适当性核查情况如下:

项目领域	项目名称	负面清单领域 (是/否)	纯公益性项目领域 (是/否)
物流	钦州保税港区诚峰综合仓储项目	否	否
港口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 12#-13#泊位工程	否	否
	钦州港大榄坪港区大榄坪作业区 1-3 号泊位工程	否	否
	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 7、8 号泊位工程	否	否
绿色环保	北海铁山港固废循环利用环保综合体项目(一期)	否	否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否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否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广西欣和律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2019年第一期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期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注册制适用)等法律法规及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

行人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投向负面清单领域、纯公益性项目领域的情况。2019年第一期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不涉及募投项目。2020年第一期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所投入的募投项目经有权机关审批或备案，依法合规，发行人已就该等募投项目取得项目核准批文、环评等必要的审批或备案文件，合法有效；所投入的募投项目均已如期开工，并按计划实施建设，建设进度与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匹配。政策适当。

